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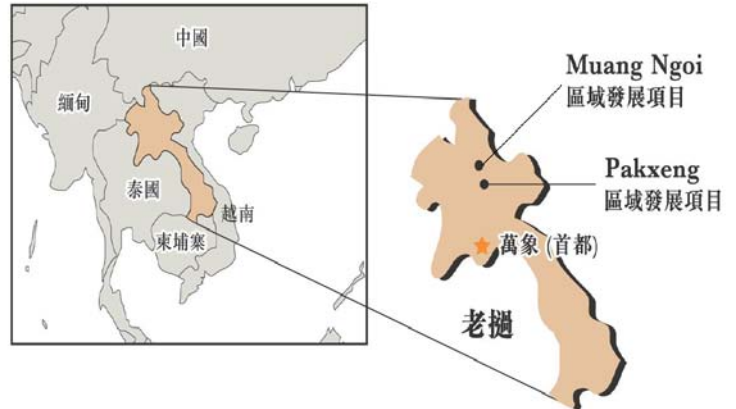
## 老撾探訪團 2012年3月12 - 16日 (5天)

**老撾**位於東南亞，鄰國有東面的越南、南面的柬埔寨、西面的泰國，並北面的緬甸及中國。

老撾為少數僅有的共產國家，而當地落後的基礎設施阻礙國家的發展。亦由於耕地不足，部份居民面對糧食短缺的問題。另外，當地居民缺乏基本衛生常識及清潔食水，衛生及醫療情況亦不理想。

為了幫助貧困的老撾居民改善生活，達致自力更生，宣明會運用籌得的款項，與當地居民攜手合作，開展一連串的援助發展計劃，包括：社區建設、衛生改善、教育和醫療發展等，從而幫助家庭及社區逐步達致自給自足的生活，發揮人類互助互勉的精神。

我們誠意為您舉辦探訪團，了解宣明會於老撾的 **Muang Ngoi** 及 **Pakxeng** 發展項目，見證宣明會在當地推行的發展工作。團友的到訪，代表着我們對當地貧苦人民的關懷和愛護。若參加者所助養的兒童居住於行程所遍及的地方，更可順道探訪。行程詳列如下：



**參加費用**：HK\$ 9,500-  
(包括：落地簽證、機場稅及旅遊保險)

**名額**：16人  
(探訪地區兒童的助養者並第一次參加探訪團，優先考慮。)

### 行程表：

日期	行程
3月12日 (一)	上午7時於香港國際機場集合，乘搭客機至泰國曼谷，再轉機至老撾琅勃拉邦，到達時間約為當地時間下午3時半。由老撾宣明會辦事處工作人員簡介當地的發展工作。
3月13日 (二)	探訪 Muang Ngoi 區域發展項目(LAO-179287)。
3月14日 (三)	探訪 Muang Ngoi 區域發展項目(LAO-179287)。
3月15日 (四)	探訪 Pakxeng 區域發展項目(LAO-182364)。
3月16日 (五)	由老撾琅勃拉邦乘搭客機到泰國曼谷，再轉機返回香港，到港時間約為晚上8時。

- 註：
1. 若參加者正助養上述到訪地區之兒童，行程許可的話將可順道探訪助養兒童。
  2. 3月12及14-15日將晚宿於老撾琅勃拉邦之酒店；3月13日將晚宿於 Muang Ngoi 地區之賓館。
  3. 3月13-15日，每日來回車程約4至5小時。
  4. 以上到訪地區、行程及住宿安排或會按需要而有所更改。

報名與查詢詳情：香港世界宣明會捐助服務部  
九龍大角咀晏架街四號麗華中心二樓 電話：2394 2394

# 老 撾 探 訪 團

2012年3月12 – 16日 (5天)

世界宣明會

## 參加表格：

個人資料 (為方便資料處理, 請以英文填寫。)		
英文姓名：		中文姓名：
身分證號碼：	出生日期：	性 別：
職 業：	教育程度：	宗 教：
電話：(日間)	(夜間)	婚姻狀況：
地 址：		捐助者編號：
你參加是次探訪團有何期望？		你是否第一次參加本會之探訪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已參加過_____次)
旅遊證件資料 (簽證可自行或由宣明會代辦, 詳情請參閱「參加辦法」)		
類 別： (護照)	號 碼：	簽發地點：
	簽發日期：	屆滿日期：
特別安排 (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在適用處)		
<input type="checkbox"/> 探訪助養孩子 (孩子編號： <u>LAO-</u> _____ 孩子姓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膳食安排 (例如：素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安排： 與團友 _____ 同房		
緊急聯絡人資料 (如行程中遇上意外或其他緊急事故, 本會會通知下列聯絡人。)		
中文姓名：	關係：	聯絡電話：
聲 明		
✧ 本人願意在行程中遵守隨團職員的指示, 尊重及關懷行程中探訪的兒童及其家庭; 並且明白如有行李遺失、交通延誤、財物損失或意外傷亡等, 需自負責任。 ✧ 本人沒有犯罪紀錄或留有案底; 並明白須於出發前簽署《探訪者守則》以保障受訪兒童及探訪者的安全及私隱, 否則將被取消參與此探訪團之資格。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 參加辦法：

- 參加者請填妥參加表格連同參加費用 HK\$9,500 (請以劃線支票, 抬頭「香港世界宣明會」)、旅遊證件副本及相片 3 張, 郵寄或親臨本會辦事處辦理報名事宜
- 參加者須於出發前簽署《探訪者守則》以保障受訪兒童及探訪者的安全及私隱
- 行程簡佈會日期: 2012年3月2日(星期五)晚上7時15分在本會辦事處舉行
- 查詢電話: 2394 2394 (捐助服務部)

## 備 註：

- 參加者須持有效之旅遊證件 (護照有效期必須超過六個月)
- 團費包括: 往來香港及老撾之機票、機場稅、落地簽證、沿途交通、全程食宿、旅遊保險及宣明會隨團職員的有關費用。若實際開支在結算後低於所收團費, 餘額將退還予各參加者。
- 團費不包括: 行程外之觀光節目費用、一切私人性質之費用及行李超重費用

## 本會專用：

已收費用	現金 / 支票號碼	日 期 / 收據編號	交回《探訪者守則》日期

你的個人資料將用於辦理你所參與的活動之手續及向你傳遞宣明會資訊和收據。若有任何有關本會使用你個人資料的問題, 請在辦公時間致電 2394 2394 與我們的捐助服務部聯絡  
香港世界宣明會為一有限責任形式成立的基督教救援及發展機構, 旨在為貧窮的兒童、家庭及社區帶來長遠的改變。